

我市持续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100%



本报讯(记者 赵宏磊 通讯员 沈清)记者9月13日从我市环保部门了解到,过去几年,我市坚持保护优先、预防为主,全面准确落实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方针,全面管控土壤污染风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吃得放心、住得安心,以土壤环境质量改善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市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连续三年达到100%。

完善体制机制,强化联防联控。按照规划引领率先谋划、制度建设上探索创新、部门协作上加强联动、责任落实上层层传导的目标思路,积极构建行之有效的土壤污染防治体系。一是高处站位。市委常委会坚持每月听取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市政府不定期调度工作进展情况,及时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短板,全市上下“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企业共治”的工作格局逐步完善并发挥了重要作用。二是高点定位。以《省

“十四五”土壤和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为基准,配套印发《聊城市“十四五”土壤和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聊城市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等政策文件,明确责任方、施工量和路线图,在全面落实上级要求基础上,结合聊城工作实际,努力打造亮点特色。三是高效推进。充分发挥市环委办作用,建立“明确目标+调度督导+绩效考核”督政模式和“发现问题+督办落实+建章立制”督企模式,对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管理等重点工作加密督导,综合运用通报、曝光、约谈、问责等手段,确保按时限完成。

坚持突出重点,靶向精准发力。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坚持分类施策、精准治污。一是强化源头治污。刚性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在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时,综合考虑土壤等环境质量状况和承载能力,科学确定区域功能定位和空间布局,严格项目准入。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有毒有害物质报告制度、隐患排查制度、自行监测制度、地下储罐备案制度、防范拆除活动污染等6项制度,梳

理问题610个,形成“一企一策”整改方案并督促整改到位。二是强化整治提升。将不符合城市总体规划要求、不符合环境保护规划的企业,以及因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需要改造扩建、做大做强的企业统筹考虑,逐步搬迁进入工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结合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情况,对风险隐患较大的企业,积极申请上级资金,通过实施管道化、密闭化改造,重点区域防腐防渗改造,以及物料、污水管线架空建设和改造,切实减少污染物排放。三是强化准入管理。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要求纳入土地供应日常管理,严把用地准入关口。印发实施《聊城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审工作细则》,严格按照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要求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特别是对“6+1”行业地块,严格进行调查报告质控和评审,2023年以来,178个用途变更地块开展调查并通过评审,确保土壤环境质量符合要求。以企业用地调查中关闭企业和注销、撤销排污许可的企业清单为基数,排查确定19个优先监管地块,通过现场巡查、地块调查等方式,严防土壤风险。2023年优先监管地块管控率达到42%,优于省定任务7个百分点。

注重固本强基,深化环境监管。从治理主体、治理手段和治理能力等方面着手,不断提升土壤污染防治现代化水平。一是落实排污许可管理。将土壤重点单位有毒有害物质年度报告、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等法定义务依法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监督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深入开展土壤隐患排查及“回头看”,排查企业37家,发现并解决问题233个,有效防止由于管道老化、跑冒滴漏等情况引起的土壤污染。二是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启动县级监测能力建设,7个县级环境监测中心全部通过CMA资质认定。扎实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推动莘县化工园区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详查并获得中央资金534万元。在全省率先发布危险废物管理条例《聊城市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条例》,强化部门联动,开展联合检查12次,检查企业39家。2022年以来,全市共查处涉土违法行为76起,处罚金额497万元。三是持续打好人民战争。健全有奖举报激励机制,拓展信访举报渠道。深化宣传,结合“六·五”世界环境日等重要节点,广泛开展普法活动,营造保护土壤、人人有责的良好社会氛围。

新闻速览

我市查处6起统计违法案件

本报讯(记者 朱海波 通讯员 赵斌)记者9月13日从市统计局了解到,今年以来,市、县两级统计部门共检查单位110多家,查处统计违法案件6起。

为全面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持续压紧压实防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市、县两级统计部门,不断提高全市领导干部依法统计意识。年初,市统计局与市纪委监委、市委巡察办联合印发《关于推进纪检监察监督、巡察监督与统计监督贯通协调的实施办法(试行)》,把部门统计、基层基础、入库纳统等工作列入市委巡察的重要内容,同时制定《聊城市统计局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约谈办法》和“核查—执法—整改—问责”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统计监督效能。

高唐县举办年轻干部擂台赛

本报讯(记者 张洁 通讯员 赵凯)9月10日,高唐县举办年轻干部“唯实惟先 比学比做”擂台赛,40余名年轻干部参赛。

赛场上,年轻干部个个精神饱满、意气风发。他们结合自身工作实际,以生动的语言、鲜活的事例,分享了在工作中的创新做法、取得的显著成效以及积累的经验。评委们认真聆听每一位选手的发言,从演讲内容、语言表达、形象风度等多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7月以来,高唐县面向12个镇(街)和59个县直部门(单位),已成功举办四期年轻干部“唯实惟先 比学比做”擂台赛。

冠县加强食用林产品质量监管

本报讯(记者 李政哲)9月12日,记者从冠县林业局了解到,今年以来,冠县多措并举,加快推进特色林果产业提档升级,切实加强食用林产品质量监管工作。

冠县督促食用林产品种植及加工基地经营主体建立健全生产档案制度,全面加强“冠县酥梨”“冠县蜜桃”等食用林产品品牌建设,鼓励企业积极申报绿色、有机等“三品一标”认证,推行以企业为龙头、基地为依托、标准为核心、品牌为引领、市场为导向的“五位一体”的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发展模式。该县还委托第三方在果品主产区随机抽取样品进行质量检测工作,每年抽检各类果品200批次。

莘县与范县联合拆除违法建筑

本报讯(记者 苑莘 通讯员 张景霞 刘敏)9月6日,莘县与河南范县联合开展违法建筑集中拆除行动,共拆除违法建筑两处,面积一千余平方米,后续将继续跟进,直至全部完成复耕。

行动前,莘范两地提前进行周密部署和精心准备,制定详细的行动方案,明确各自职责与任务。在拆除过程中,两地执法人员密切配合,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有序指挥施工机械进行作业,确保过程的合法性和规范性。此次两县跨省联合开展拆除行动,有力打击了省界周边的违法占地行为。下一步,两地将继续加强沟通协作,完善违法占地治理长效机制,确保违法占地问题得到有效根治。

东昌府区推出多类“医疗机构一件事”

本报讯(记者 赵艳君 通讯员 梁永丽 曹鹏)记者9月6日从东昌府区了解到,东昌府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推出“诊所联办一件事”“乡村卫生室一件事”“医药集成联办”等多类“医疗机构一件事”,申请材料缩减60%以上,办事效率提高80%以上。

东昌府区按照“一件事”流程,整合营业执照、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诊所备案、医师护士变更注册、乡村医生注册、药品经营许可等相关事项,实行集成办理,根据医疗机构的具体办事需求,进行同项合并、材料整合,形成“个性化”服务清单,实现“一窗受理、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次办结、一窗出件”。



9月11日,工人在冠洲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作业。该公司是国内涂镀层板材品种最全、单体产能最大的生产企业。今年以来,聊城市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提高产业链创新协同水平,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为新型工业化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 本报记者 许金松

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冠自然资规告字[2024]008号 2024/09/20

经冠县人民政府批准,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公开挂牌方式公开出让5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件)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受让人。

四、本次公开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公开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4年9月20日至2024年10月21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4年9月20日至2024年10月21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昌府区昌润路153号)政务中心三楼CA办理窗口办理CA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办理须知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

交易系统-新”查询。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21日17时。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活动定于2024年10月10日10时00分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进行。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报名时间自2024年9月20日8时00分开始至2024年10月21日17时截止(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

(二)网上交易时间自2024年10月10日10时00分开始,截止时间:2024-18号地块:2024年10月22日10时00分;2024-23号地块:2024年10月22日10时05分;2024-24号地块:2024年10月22日10时10分;2024-28号地块:2024年10月22日10时15分;2024-29号地块:2024年10月22日10时20分

(三)竞买保证金通过网上交易系统于网上交易活动交易截止前一个工作日,即2024年10月21日17时前交到指定账户(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否则,将无法获得竞买资格。如不成交,保证金在竞买活

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竞买要求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看。

2.本次公开出让土地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竞买。

3.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公开挂牌出让文件和竞买须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

(五)竞买人自行现场踏勘,竞买人对宗地现状在公告期内未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书面异议的,则视为认可宗地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

八、联系方式及地址
联系地址:冠县冠宜春西路82号
联系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冯先生、袁先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李先生。
联系电话:0635-7125618、5862557

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宗地编号:	2024-18	宗地面积:	4367平方米	宗地坐落:	吉邦(山东)服装有限公司北侧、王孝村土地东侧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0-2.0	建筑系数(%):	≥45
绿地率(%):	≤15	建筑高度:	≤40米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04924BA0041	保证金:	144万元	出让起始价	144万元
加价幅度	1万元	场地平整:	供水、排水、供电、通讯、通路、供热、供气		
备注	该宗地按“标准地”改革供应,具体要求详见出让文件、竞买须知。				

宗地编号:	2024-23	宗地面积:	2004.13平方米	宗地坐落:	冠县鸿池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南侧、山东源大工贸公司北侧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2-2.0	建筑系数(%):	≥50
绿地率(%):	≤15	建筑高度:	≤24米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15424BA0205	保证金:	75万元	出让起始价	75万元
加价幅度	1万元	场地平整:	供水、排水、供电、通讯、通路、供热、供气		
备注	该宗地按“标准地”改革供应,具体要求详见出让文件、竞买须知。				
宗地编号:	2024-24	宗地面积:	20000平方米	宗地坐落:	建设路西侧、山东美页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北侧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0	建筑系数(%):	≥45
绿地率(%):	≤15	建筑高度:	≤40米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04924BB0070	保证金:	660万元	出让起始价	660万元
加价幅度	2万元	场地平整:	供水、排水、供电、通讯、通路、供热、供气		
备注	该宗地按“标准地”改革供应,具体要求详见出让文件、竞买须知。				
宗地编号:	2024-28	宗地面积:	7625平方米	宗地坐落:	工业路东侧、冠县安居置业有限公司南侧
出让年限:	70年	容积率:	2.0-2.5	建筑密度(%):	≤20
绿地率(%):	≥35	建筑高度:	≤80米	土地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和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04924BA0069	保证金:	2517万元	出让起始价	2517万元
加价幅度	12万元	场地平整:	供水、排水、供电、通讯、通路、供热、供气		
备注	该宗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和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其中:商业用地面积不大于10%,住宅用地面积不小于90%,具体要求详见规划条件和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冠县2024-28号宗地建设条件意见书”(冠建函[2024]23号)。				
宗地编号:	2024-29	宗地面积:	383平方米	宗地坐落:	冠县安居置业有限公司南侧、东关经济合作社东侧
出让年限:	70年	容积率:	2.0-2.5	建筑密度(%):	≤20
绿地率(%):	≥35	建筑高度:	≤80米	土地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和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04924BA0071	保证金:	126万元	出让起始价	126万元
加价幅度	1万元	场地平整:	供水、排水、供电、通讯、通路、供热、供气		
备注	该宗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和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其中:商业用地面积不大于10%,住宅用地面积不小于90%,具体要求详见规划条件和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冠县2024-29号宗地建设条件意见书”(冠建函[2024]24号)。				